

人间真情

我的太阳我的花

老子顾里人



“今天，爸爸要去郑州了，我很伤心……”一个小女孩，得知爸爸要出远门，她有些不舍，闷闷不乐。放学回到家，小女孩平时的欢快劲不见了，而粗心的爸爸毫无察觉，只顾埋头收拾行装。“你啥时候回来？”小女孩半天才和爸爸搭话。“五天。”爸爸回答了外出时间。小女孩又指着一个包，问爸爸：“带走吗？”听爸爸说带，她悄悄将包拿到别的房间，把自己的一张照片塞进去，又若无其事地把包放回原处……

这个场景，是一个八岁小女孩在日记中描述的。日记只有半页纸，字迹工整，一笔一画。迟钝的爸爸，含蓄的女儿，跃然纸上。

这个小女孩，就是我的女儿。时隔二十年，我翻找旧物，看到女儿的一本小学日记。日记写得断断续续，看得出来，这是她在妈妈督促下完成的“作业”。这则日记，令我思绪翻涌，回味无穷。

记得那年到郑州出差，我发现了提包里的照片，但不以为然，想着女儿的照片是一直放在包里的，全然不知道这是她惦记爸爸，有意放进去的。爸爸不解女儿心，一片离愁藏廿年。

我做记者那些年，女儿还小。我有时要外出采访，长的十天半月，短的也要三天五天，习以为常了，往往在家吃过饭，推开饭碗就出发了，有时前一刻还在与家人说笑，下一刻抬腿就走了。有的人常常以事业和社会责任为重，不计儿女情长，我还达不到这个境界，离家的日子也会挂念家人，只是很少表

达。面对离别，女儿虽小，也知道想念爸爸，我却浑然不懂未成年女儿的心绪。在走出家门的时候，我欠女儿一个拥抱，如果她有泪水，我该为她轻轻地拭去……

世上没有一个爸爸不疼爱女儿。陪伴成长，见证童年，和女儿相处的甜蜜和欢乐，在岁月深处沉淀。

女儿的童年，是在我们夫妻俩的掌心中度过的。从蹒跚走路，到呀呀学语，我们抱着、扯着，她从来没有离开过我们的视线。对一双年轻夫妻来说，如果说人间有至宝，那一定是他们的孩子！女儿，是我的太阳我的花！

女儿聪明伶俐，活泼可爱，她尤其热爱大自然，喜欢小动物。春天来了，女儿会编个柳条帽戴在头上，有时摘一朵花，别在发间，小小的她特爱美，照相时还知道摆造型，留下美好瞬间。夏天，女儿跟我一块儿到水草丰茂的地方，扑蝴蝶、捉蚂蚱，她还在沙河里学会了游泳。待到秋风起，我们去公园捡拾树叶，在郊外田野里奔跑，看大雁南飞，坐等晚霞烧红天际。冬天，也留下我们许多的回忆，下雪了，女儿喜欢爬上高岗，兴高采烈地滑下去，乐此不疲；她不怕寒冷，在小河边踏冰，拿着晶莹的冰块遮盖在眼前，阳光照过来，映衬出她天真、灿烂的笑容；有时她定定地站在树下，仰着小脸，观察树枝间的鸟巢，目不转睛。女儿先后养过几只宠物狗。一年春天，女儿养的狗在街上被烈犬咬伤，第二天死了，她哭得很厉害，我在一旁手足无措。

后来，她又养猫，猫成了她的好伙伴。爱屋及乌，对女儿养的宠物，我自然也多几分怜爱。

对女儿来说，家是游戏的城堡，是快乐的天堂。在家时，女儿总是把我使唤得团团转，我陪她捉迷藏，知道她藏在哪儿，也要装作没有发现，捉快了她会噘着嘴生气。她像孙悟空一样，朝我喊一声“定”，我便只能待在原地，手还支在半空，这时她咯咯地笑着跑开了。一天到晚，女儿像粘在我的身上，就连夜里入睡，她也要抱住我的脖子：“爸爸，讲个鬼故事吧！”我绞尽脑汁地编，她屏住气，听得津津有味，感到害怕时，小手紧紧抓住我的胳膊。曾读唐代诗人韦庄的诗《与小女》：“见人初解语呕哑，不肯归眠恋小车。”我的女儿也“不肯归眠”，与诗中的小女何其相似！

女儿上小学以后，除了要写老师布置的作业，还在课外报班学画画、弹琴，小小年纪，就开始像成年人一样忙碌起来。每见她走进画室和琴室的小身影，我就心疼得不行，又没有办法，常常只能一声叹息。小学毕业，女儿上初中、高中，接着到辽宁读大学，随后读研。现在，女儿取得环艺设计硕士学位，在郑州一所高校任教。业余时间，她潜心绘画，画风新潮，在小红书上圈粉可观，拥趸多多。“小姐姐画得真好！”经常收获点赞一片。

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，女儿长大成熟了，便不再跟我过密亲近，她和她妈妈成了无话不谈的“闺蜜”。在我眼

里，那个爱撒娇的小女孩不见了，一种莫名的失落缠绕在我的心头。常言说，女儿是爸爸的贴心小棉袄。我也常见一些长大的女孩子，与爸爸嬉笑打闹，或挽着爸爸的手臂谈天说地，俨然一副老朋友模样。记得有一次，在老乡举办的晚宴上，我的一个同学刚刚端起酒杯，他正上中学的女儿就从邻桌冲过来，夺去酒杯，还“训斥”两句。这位当爸爸的悻悻地摇摇头，那表情，无奈中夹杂着幸福和温暖。这些父女间的温馨镜头，常在我脑海闪现，让我陷入遐思。“爸爸，你回家了吗？”“爸爸，你现在还好吗？”我渴望听到女儿这样的问候，我想再见那个幼年依偎在我胸前的小脸蛋……

人生是个减法。我珍惜与女儿的每次相见。分别后，我们会微信聊天，也会视频通话，交流的话题不过是生活琐事。她长大了，但在爸爸眼里，却永远是个需要呵护的孩子。我的牵挂一分不少！

朝风暮雨，岁月无痕。在时光的廊道，我时常梦想邂逅那个童年女孩，像她幼时一样，在我脸颊的指定位置，向她讨要一个吻，讨要一串银铃般的笑声。我时常检视过往的日子，有多少次离家，我留给女儿的也许只是背影，抑或关上房门的时候，错过女儿遥望的眼神！

我想告诉每一对年轻的父母，在远行的时候，不要轻易转身、放飞自我，和深爱的儿女轻轻话别，给他们一个拥抱，倾听孩子的诉说……①8

心灵感悟

读书，是在高贵的灵魂里漫步

董雪丹



看过一个小故事，说的是一块闻名遐迩的墓碑，上面刻着一段文字，大意是一个年轻人年轻时梦想改变这个世界，行将就木时，突然意识到，如果一开始仅仅去改变自己，然后作为一个榜样，可能改变自己的家庭，在家人的帮助和鼓励下，可能为国家做些事情，甚至可能改变这个世界。

这个故事在说：远大的理想，宏伟的目标，需要从改造自己开始。我们常说的“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”，从这句话里，可以看到一个起点，就是“修身”，而“修身”又应该从哪里开始？想来，应该是从“修心”开始。怎样去“修心”？应该从读书开始吧。

书中横卧着历史的灵魂，我相信，我们可以通过阅读，与这些高贵的灵魂相遇，看到写作者向我们伸出友好的双手，捧出自己真实的心灵。

阅读，会成就一个人精神的成长。每个人都有求知欲望，很多不读书的人也很聪明，也可以获得世俗意义上的成功，不可否认，有些人天生具备一种感悟力，但我还是相信，一个具有非凡感悟力的人，如果再读上一些书，他视野可以更开阔，感悟可以更非凡。毕竟，书是明确的、具体的、看得见摸得着的，不冒任何风险就能享受到别人的人生经

历、生活经验，而生活呢，是捉摸不定的，也许电影演员可以在不同的戏中体验不同的人生，而每个人只有一生的时间，不可能每一种生活都亲身去经历，再说，经历有时是需要付出很大的代价才可以获得一种大明白的。

读书可以让人获得知识，但知识只是修养的基础，光有知识而没有对知识的体悟，不可能达到修养的层面。而一旦将知识融化在自己的血脉之中，举手投足之间，应该都会透出一种高贵。当然，这种高贵是那种即便穿着破旧的衣衫依然掩盖不了的精神上的光芒。

作家、社会评论家龙应台写给儿子：孩子，我要求你读书用功，不是因为我要你跟别人比成绩，而是因为，我希望你将来会拥有选择的权利，选择有意义、有时间的工作，而不是被迫谋生。当你的工作在你心中有意义，你就有成就感。当你的工作给你时间，不剥夺你的生活，你就有尊严。成就感和尊严，给你快乐。龙应台说到的“成就感和尊严”，应该都是读书带来的高贵。杨绛也曾说过，简朴的生活、高贵的灵魂是人生的至高境界。

阅读中，总会有一个灵魂让你觉得可以跨越时空成为知己，这种知己感，

仿佛是从一个灵魂中映见自己的灵魂。每一个人从离开母体的那一刻起，就注定是一个生命的个体，会有孤独的体验。在生活中，哪怕是你的至亲，之于你，也是另一个人，是别人，而不是你自己。在肉体上，每一个人的疾病与痛感别人都无可替代，在精神上，每一个人都不可避免地会有孤独感。何况，人还有各种各样的欲望，有欲望就会有欲望得不到满足的痛苦，而欲望满足时，又会感觉无聊。更何况，每一个人从出生的那一刻起，便注定会走向死亡。用悲观主义的说法，人生是注定充满各种痛苦的，不是一个大痛苦便是一大堆小痛苦。

怎样排遣人生之苦？怎么获得人生之乐？怎样才可以在深夜饮酒时，杯子碰到一起，听不到梦破碎的声音？哲学家尼采给出这样的答案：就算人生是出悲剧，我们也要有声有色地演这出悲剧，不要失掉了悲剧的壮丽和快慰；就算人生是个梦，我们也要有滋有味地做这个梦，不要失掉了梦的情致和乐趣。

这话，是不是让我们豁然开朗？为了与那些让我们豁然开朗的灵魂相遇，我们没有理由停止阅读，如同我们的生活不会停止。③22

友情天地

缘识张楚雄

胡杰一

汉语

孔孟儒学世界崇，
全球追赏日隆隆。
泰国盛展独一片，
骄子效忠曰楚雄。

武术

祖国武秀门派众，
周口六合独称雄。
从不张扬名越外，
育才尽显大师功。

中医药

缘来有意共心声，
一品杰怡馈友朋。
曼谷花开银杏苑，
中医神术济苍生。③22

注：张楚雄，泰国海上丝绸之路孔子学院泰方院长。
周口六合，指周口心意六合拳。

文字统筹 董雪丹 插图 普淑娟